

窩福堂查經團契

第三十四課：真假方言(續)

(哥林多前書十四：13-25)

查經前討論

在上一次研經中，我們看到當保羅論及「方言」的恩賜時，他有下列一些教導

- ◆ 說方言不是對人說的，乃是對神說的。(v.2)
- ◆ 然而，在 v.2「神」這一個字(theos)，其前面是沒有一個冠詞 definite article(the)，我們可以譯作 a god 或是 the God。但當我們看看十四章其他經文論及 theos (神) 這個字時，每次都有冠詞在前面，明顯是指 the God，但 v.2 卻是唯一的例外，所以我的結論是，v.2 所提及的不是三一真神，而是外邦的「神名」。
- ◆ 在他心靈裏講出各樣的奧秘—奧秘一字有兩種意思：
第一是指先前隱藏的真理，神還未給我們顯明的真理（如舊約時彌賽亞的降臨），我們稱之為「奧秘」，但到有一天，這真理顯露了出來，新約的「奧秘」一字多是指這個意思的。
第二是指外邦宗教的詭秘，這是有負面的意義。很明顯，這裏所講的奧秘，非指前者，而是指後者，也即是與外邦宗教有著息息相關的詭秘。
- ◆ 說方言是造就自己一然而，在整本聖經，我們找不到一處，說明神賜我們恩賜，是為了造就自己，所有恩賜都是用來造就教會的。所以，保羅在 v.4 是用譏笑的語氣，指斥那說方言的，乃是用來造就自己的吧了！
- ◆ 如此看來，保羅對「說方言」是極負面的，然而為什麼 v.5 保羅卻說：「我願意你們都說方言」，這裏有一個問題：
既說方言是負面的，為什麼保羅又說：「我願意你們都說方言」的呢？
但我們看清楚，卻發現答案就在經文本本身，v.2, 4 所用「方言」一字是單數的 glosse，但 v.5 所用的一個字是眾數的(glossai)，我的解釋是：方言有真假。
 - i. 真的方言，是眾數的 glossai，是指「別國的語言」(known languages)。
 - ii. 假的方言，是單數的 glosse，是指「舌語」(babbling)。
 - v.2, 4 是指假的方言。
 - v.5 是指真的方言。你對上述的解釋有什麼意見呢？_____

(一) 「靈與悟性」(v.13-15)

1. 首先我們看看 v.13，在這一節中，所用「方言」一字是單數的，若果我們從 v.1-12 來看，「單數」的方言是指「向神說話的舌語」，既是向神說的，怎麼又要翻譯出來呢？

 - a) 我們看看 v.7-12 節看，特別是 v.10，保羅的主旨是什麼？

 - b) 照保羅所說，所有聲音都傳遞著一個訊息，若有些聲音是沒有背後的訊息，也沒有任何意義的，這聲音有沒有用處呢？

c) 所以保羅在 v.13 的意思是什麼呢？

(註：v.13 是總結了 v.5-12 的重要意義，如果一些舌語沒有人聽得懂，這又有何意義呢？所以保羅在此說要翻出來，意思是每一個聲音必須有其意義。)

2. 據 v.14 所說，「用方言禱告」有什麼特點？

a) 什麼是「用靈禱告」？難道以靈禱告是特別有效嗎？

(註：「靈」一字，希臘文 pneuma 有幾個不同的意義：「靈」可指人內心的靈，也可以指聖靈，這個字亦可以譯作「風」「氣」(breath)。依我看來，從前文後理看，我們把 pneuma 譯作「氣」「一口氣」比較貼切。)

b) 什麼是「用悟性禱告」？難道有時我們禱告可以不用「腦」嗎？

(註：「悟性」=明白、了解。保羅的意思是：如果我們禱告時，只用「氣」去禱告，而不用「腦」去禱告，這是沒有意思的。)

c) 我們再看 v.15，什麼是「用靈歌唱」？什麼是「用悟性歌唱」？為什麼保羅吩咐我們不但要用靈歌唱，也是用悟性歌唱呢？

(二) 方言與悟性(v.16-19)

1. 什麼叫做「用靈祝謝」？按保羅在 v.16-17，用靈祝謝有什麼特點？按 v.14-15 所言，「用靈祝謝」與「用靈歌唱」應是如出一轍，這是什麼意思呢？

(註：只是用氣去說感謝的話，但是沒有意思的。)

a) 首先我們看看「以靈祝謝」有什麼特點？

i. 那些不通方言的人，聽了「方言」後有什麼反應呢？

ii. 為什麼有如此的回應？

b) 如此看來「用靈祝謝」是什麼意思呢？

(註：保羅的意思是：若我們只用口去祝謝，而不知所以言，也不明白，這是沒有意思的。)

2. 我們再看 v.18，你以為「方言」一字是單數，抑或眾數的呢？按我們上述的理解，為什麼保羅以能說方言而感謝神呢？

(註：這是因為他所指的是真的方言，也即是 known language。)

3. 然而，我們再看 v.19，為什麼保羅在這節聖經又如此貶低「方言」呢？你以為 v.19 方言一字是單數抑或眾數呢？

(註：保羅在此是用單數的，也即是假方言，所以保羅對這樣的假方言是持負面的態度。)

a) 什麼是「用悟性」教導？

b) 什麼是「萬句方言」？

c) 為什麼五句用悟性的教導，勝過萬句的方言呢？

(三) 心志上作大人(v.20-25)

1. 在 v.20，保羅比較三種人，是那三種人？他們的特色又是什麼？

a) 小孩子的特色是什麼？為什麼保羅吩咐我們在心志上不要作小孩子呢？

b) 嬰兒的特色又是什麼？為什麼保羅吩咐我們在惡事上要作嬰孩呢？

c) 大人的特色又是什麼？為什麼保羅吩咐我們在心志上要作大人？

2. 保羅在 v.21-25 比較「說方言」與「先知講道」，他們二者有何不同？

a) 說方言是為誰說的呢？

b) 講道是為誰而講的呢？

c) 為什麼說方言不是為信的人講，而是為不信的人講？而這節的「方言」又是什麼意思呢？它是單數抑或眾數？

(註：原文是眾數的，也即是 known language，這就好像我在一班人面前講起日語來，但聽的人不懂日語，我們所講的便沒有什麼意思呢！)

3. 假若一個非信徒來到教會：

a) 若全會眾都說方言（即別國的話），有未信的來到，他們會有何反應？

b) 若全會眾都教導聖經、講道，會眾又會有何反應呢？

c) 這樣看來，什麼恩賜是至重要的呢？
